

陕西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文件
陕西省气象局

陕减办〔2022〕3号

陕西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省气象局
关于加强极端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若干措施

各设区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应急管理局、气象局；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极端天气是指特定区域在特定时间发生的超常态、小概率气象现象，发生概率小但致灾风险高、社会影响大。近年来在全球气候变暖的大背景下，我省极端天气呈现多发趋势，特别是大暴雨、短时强对流等极端天气发生几率增加，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秩序和生命财产安全。为有效提升全省防范应对极端天气

的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极端天气灾害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制定本措施。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中国气象局极端天气风险防范各项工作部署，构建应对极端天气的科学防御和应急管理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做好监测、预报、预警、风险评估和气候可行性论证等工作，推动气象灾害预警快速转化为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的实际行动，努力实现“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

二、主要任务

（一）全面提升极端天气防范应对能力

1. 明确极端天气的识别标准。当气象台发布冰雹、雷电、高温、大雾天气红色预警信号，暴雨、暴雪、干旱、大风、霜冻、寒潮、道路结冰天气橙色及以上预警信号，沙尘暴黄色及以上预警信号，判定为极端天气预警（具体见附件）。省、市、县级气象局分级负责辖区极端天气的识别和预判，未设气象机构县级行政区的由所在市气象局负责。

2. 提升预报精准度和延长预见期。推进地空天立体协同监测体系建设，提高气象、水文、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监测能力。

开展分灾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强度、分影响的极端天气监测预警，对局地强降水、短时大风、雷电、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原则上提前 1 至 3 小时预报预警；对其它极端天气提前 6 至 12 小时预报预警，并力争提前 24 小时预报预警。实行分落区精准预报，落区精准到流域、县（区）、乡镇（街道）以及重要景区等。

3. 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动响应机制。建设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应急联动响应格局，适时建议政府启动相关专项应急预案。必要时可采取停止集会、停课、停业“三停”和疏散转移、弹性工作制、错峰上下班等措施。对于重点风险区域，市、县要对基层实施点对点调度，实现精准指挥和响应。

4. 提高预警信息传播能力。健全极端天气预警信息全媒体发布体系，畅通手机全网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完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建立面向各级应急责任人、联络员、气象信息员、网格员等骨干群体的直通式发布机制，实现局地突发极端天气预警信息精准靶向发布。强化预警和安全提示相结合，让社会公众“看得懂、用得上”。强化涉灾信息发布的权威性，推动媒体快速规范传播气象信息，强化正面宣传引导，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5. 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和演练机制。各级相关部门以应对极端天气为重点，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和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超标准洪水防御等专项应急预案，细化防范应对措施。每年至少

组织一次极端天气应对专项演练。推动开展多类型极端天气应对综合演练，强化演练评估。

6. 提高高风险地区防灾抗灾能力。全面开展区域性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对重点区域开展极端天气应对能力评估和隐患排查整治，绘制洪水、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风险分布图。严格执行城市建设相关设防标准，局部提高高风险区设防标准。利用体育文化场馆、学校、公园广场等场地，分级分类设置应急避灾场所。增强电力、通讯、供水、燃气、交通等城市重要生命线抵抗极端天气的韧性，提高城市生命线抢修恢复能力。开展人工增雨雪、防雹、消雨等工作。

7. 推动应急队伍建设和物资保障能力提升。有针对性配备应对极端天气的现代化装备设施，提升防汛、扫雪铲冰、城市生命线保障等专业队伍抢险救援能力。专长兼备，不断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健全军地联合指挥调度机制，发挥部队、预备役部队和民兵在抢险救援中的攻坚突击作用。健全省、市、县（区）、街道（乡镇）四级应急物资储备网络，鼓励引导企事业单位和家庭储备应急物资。

8. 增强社会公众避险自救能力。制定极端天气社会公众防御指南。推进极端天气灾害防范科普宣传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组织社会公众开展避险避灾逃生演练和极端天气情景体验，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9. 落实灾后复盘总结提升机制。灾害发生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及时组织开展极端天气灾害应对复盘评估工作。各有关部门同步围绕致灾因子、成灾过程、防御措施等方面开展专项复盘评估，总结经验和不足，不断提升极端天气应对能力。

(二) 突出做好应对极端降雨的防洪防涝工作

10. 加强重点区域洪涝及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加强易洪易涝高风险区和隐患点的监测，建立动态风险隐患清单。增强中小河道和山洪沟道感知能力，逐步实现流量、水位实时监测。完善山区道路重点弯道、坡道和险段的地质灾害监测设施，提升动态监测和分析预警能力。

11. 增强防汛预案方案的针对性、实战性和灵活适应性。完善水库、河道调度方案，做足极端条件下调度准备。完善分洪区、蓄滞洪区泄洪方案，细化启用条件、居民转移安置等工作。落实《陕西省防灾避险人员安全转移规定》，及时开展避险转移和应急救援。

12. 完善极端降雨应对指挥模式和措施。对全省系统性极端降雨，原则上提前 24 小时会商部署，提早下达防范应对指令；提前发布预警和风险提示信息，预置前置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科学实施水库、河道预泄。对局地突发极端降雨，加强分区分级预警响应；各级结合实际第一时间自主响应，落实预定措施。

13. 加强重点区域、重要部位和重要设施的安全防护。加强

地铁、市政隧道、地下商场、地下车库等地下空间防倒灌、应急疏散和应急抢险措施及周边市政排水设施建设。提高水、电、气、通信等生命线工程重要节点和关键环节的防洪防涝标准，加强重点地区双路双电源、应急备用电源、卫星通讯、移动基站等保障。做好机场、火车站、医院、学校等公共场所的极端降雨应急疏散和抢险准备。强化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企业和高温熔融金属作业企业等的防洪防涝措施，严防次生衍生灾害。

14. 做好山区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风险村防汛工作。加快推进病险水库和水闸工程治理，加强不达标堤防建设。加快推进中小河道治理，确保排水顺畅。落实山区防汛包保责任，提前组织人员避险转移并妥善安置。注重发挥山区应急广播“村村通”在人员转移中的重要作用，丰富高风险村与外界联系的通讯手段。

（三）统筹做好其它极端天气防范应对

15. 强化极端干旱天气的应对。制定科学有序的用水计划和供水方案。统一管理、科学调度抗旱水源和地表水、地下水、外调水，优先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科学核减用水计划，限制高耗水行业用水，实行定时、定点、限量或分段、分片集中供水，有序组织应急送水。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加强节水宣传，动员社会力量支援抗旱救灾工作。

16. 强化极端降雪、道路结冰应对。根据雪情预警提前在城市快速路及主干道、机场、铁路等预置扫雪铲冰力量和装备，保

障道路畅通和运输安全。动员党政机关、部队、企事业单位参与除雪工作。重点对桥梁涵洞、急弯陡坡、连续长坡、临水临崖、易结冰等高风险路段开展巡查和疏导管制，做好停运滞留乘客的安置工作。

17. 加强极端低温天气的城市运行保障。强化能源供应和设施设备运行监测，做好给排水、供电、供气、供热、供油等管网及交通、通信等重要市政设施防寒抗冻工作。加强巡查检查，及时处置热力管线跑冒事故和其它生命线系统故障。强化能源、生活必需品供应，保障市民正常生活需要。做好流浪人员救助和弱势群体防寒保暖工作。

18. 强化大风天气安全防范。根据大风预警开展巡查检查，督促停止户外高空作业、扬尘施工、户外大型活动，及时加固易倒伏物体及悬挂物、搭建物等。加强林区、田间地头野外火源管理，严防发生森林火灾。强化与民航、铁路等部门的沟通联动，妥善处置大风天气导致的晚点、人员滞留情况。

19. 做好极端高温天气应对。编制极端高温天气应对工作指引，完善政府、社会单位的预警响应措施，引导市民做好极端高温天气条件下的个人防护。结合预警强化安全信息提示和巡查检查，督促停止极端高温时段的户外大型活动，指导企业严格落实防热降温措施，防止发生爆炸、火灾、有限空间中毒等安全事故。落实电力错峰避峰措施，加强供水运行调度管理，保障居民用户

供电供水。

20. 加强雷电天气安全防护。强化防雷装置维护和检测，指导高层建筑、文物建筑和重要场所安装符合国家标准的防雷装置，并加强日常维护和定期安全检测。强化冬季雷电落区预报预警，综合运用远程监控、视频会商等方式严密监测森林火情。

21. 强化冰雹天气安全应对。加密预警信息发布，及时提醒群众做好个人防护，停止户外活动和作业。指导加固建筑设施薄弱部位，防止冰雹破坏建筑设施。提示农业生产主体加强防范，适时开展人工防雹作业，降低农业生产损失。

22. 严格管控大雾天气下的道路交通。发挥车辆信息管理平台作用，及时发送大雾预警信息。全天候巡逻管控高速公路、城市主干道、山区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路段，视情采取关闭道口、限速行驶、压速带道、强制分流等措施，严防发生大面积、长时间交通拥堵和重特大交通事故。

三、保障措施

23. 强化组织领导。极端天气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是一项系统工程，涉级各行业、多部门，各级减灾委、应急局、气象局务必高度重视，在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协同各部门，从预防准备、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灾后恢复各环节，细化落实好各项措施，形成工作合力。

24. 强化工作落实。各级减灾委办公室要结合本地实际，组

织成员单位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或工作手册，明确任务单位和工作流程，责任到人。要开展桌面推演或实战演练，切实做到有备无患，有序有力推动工作落实落细。

25. 表树先进典型。强化示范引领，及时按照有关规定表彰奖励极端天气风险防范应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并通过各类媒体积极宣传，激发各部门、各单位、各类抢险救援力量开展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附件：陕西省极端天气研判指标（试行）

陕西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省气象局

2022年5月7日



附件

陕西省极端天气研判指标（试行）

灾种	判定标准
暴雨	暴雨橙色及以上预警信号，即3小时内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暴雪	暴雪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6小时内降雪量将达1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10毫米以上且降雪持续，可能或者已经对交通或农牧业有较大影响。
干旱	干旱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预计未来一周综合气象干旱指数达到重旱，或者某一县（区）有40%以上的农作物受旱。
大风	大风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6小时内可能受大风影响，平均风力可达10级以上，或者阵风11级以上；或者已经受大风影响，平均风力为10~11级，或者阵风11~12级并可能持续。
霜冻	霜冻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4小时内地面最低温度将要下降到零下5℃以下，对农业将产生严重影响，或者已经降到零下5℃以下，对农业已经产生严重影响，并将持续。
寒潮	寒潮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4小时内最低气温将要下降12℃以上，最低气温小于等于0℃，陆地平均风力可达6级以上；或者已经下降12℃以上，最低气温小于等于0℃，平均风力达6级以上，并可能持续。
道路结冰	道路结冰橙色以上预警信号，即路表温度低于0℃，且出现降水，6小时内可能出现对交通有较大影响的道路结冰。
冰雹	冰雹红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小时内出现冰雹可能性极大，并可能造成重雹灾。
雷电	雷电红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小时内发生雷电活动的可能性非常大，或者已经有强烈的雷电活动发生，且可能持续，出现雷电灾害事故的可能性非常大。
高温	高温红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4小时内最高气温将升至40℃以上。
大雾	大雾红色以上预警信号，即2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50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50米的雾并将持续。
沙尘暴	沙尘暴黄色以上预警信号，12小时内可能出现沙尘暴天气（能见度小于1000米），或者已经出现沙尘暴天气并可能持续。

(信息公开形式：不予公开)

陕西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7 日印发

承办单位：减灾处

经办人：应卓蓉

电话：61166076

共印 20 份